

共青团东营市委文件

东青发〔2021〕5号



团市委关于在全市村（社区）“两委” 换届工作中集中开展团组织换届工作的通知

各县区、开发区、省黄三角农高区团（工）委：

全市村（社区）“两委”换届工作已于2月份启动。全市各级团组织要以此为契机，根据《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》《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支部工作条例（试行）》《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基层组织选举规则》《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农村基层组织工作暂行规定》等有关文件要求，研究制定具体工作措施，切实加强村（社区）团组织建设，同步集中开展团组织换届。现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提高政治站位，充分认识参与村（社区）“两委”换届工作的重要意义

在全市村（社区）“两委”换届中开展村（社区）团组织换届工作，是贯彻落实市委村（社区）“两委”换届工作要求和《中

《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农村基层组织工作暂行规定》文件精神，激发和增强村（社区）团组织活力的一项重要举措，全市各级团组织要提高政治站位，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和使命担当做好全市村（社区）团组织换届工作，充分认识抓好村（社区）团组织换届工作是落实“大抓基层”和深化共青团改革的必然要求，是加强团的基层组织战斗力的内在需要，是打通基层团组织建设“最后一公里”的重要举措，必须要坚持眼睛向下、重心下移，用心用力把换届工作落到实处，全市各级团组织要进一步强化思想认识，从为党培养接续力量、进行政治录用的角度，推动更多优秀青年人才进入村（社区）“两委”班子，并同步集中做好团组织换届工作，为基层组织建设不断注入青春力量。

二、营造浓厚氛围，组织动员团员青年依法有序参加村（社区）“两委”换届工作

要积极配合组织部门和乡镇（街道）党（工）委，在团员青年中广泛深入宣传村（社区）“两委”换届工作的重要意义、指导思想、总体要求、选人标准、选举程序以及相关法律法规，提高团员青年的知晓率和参与换届的政治热情。各县区、开发区、省黄三角农高区团（工）委要发布《致广大团员青年的一封信》，乡镇（街道）青工委、团（工）委要召开村（社区）团组织换届工作动员部署会议，村（社区）团组织要与团员青年密切联系，充分发挥报刊、广播电视、网络等主流媒体的主阵地作用和团属媒体作用，广泛宣传动员，引导团员青年正确行使民主权利，积极有序参与换届工作，营造良好的换届氛围。

三、做好人选推荐，大力发掘优秀青年人才

准确把握做好村（社区）团组织换届工作的关键和重点，要抓住“人”这一核心要素，注重从农村领域中的青年致富带头人、合作经济组织青年负责人、青年专业大户、退役军人、返乡创业大学生，城市街道领域中的“两新”组织负责人、社区工作者、青年志愿者、业主委员会负责人、物业公司负责人等群体中发现优秀青年人才。充分发掘 35 岁以下优秀青年人才，特别是乡村好青年、村（社区）团组织书记等群体，在前期全面调研摸底、科学分析研判的基础上，继续做好优秀青年人才的挖掘发现和人选推荐，支持符合参选条件的青年人才按照法定程序进入村（社区）“两委”班子，推动实现村（社区）“两委”班子中有 35 岁以下年轻干部的目标。要加强基层团组织带头人队伍建设，把村（社区）“两委”成员中相对年轻的同志、优秀乡村好青年中的党团员选配到村（社区）团组织书记岗位上来。

四、严把关键环节，规范换届程序

要把握“选”这一关键环节，在全面摸清辖区内团组织、团员底数的前提下，严格按照《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支部工作条例（试行）》《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基层组织选举规则》等文件规定，规范换届程序，做到组织严密、程序规范、措施稳妥，有序推进团组织换届工作。同时，可结合农村团员流动性大、团员青年外出打工多的工作实际，探索流动团员线上方式参与换届工作，提高参选率，使团员在参与团员大会选举过程中增强对团组织的认同感和归属感。各级团组织要按照村（社区）“两委”换届时间节点同步推进，团组织换届一般应于 5 月

底之前完成。

五、坚持党建带团建，全面提升基层团的组织活力

要坚持党建带团建，主动运用党建新要求、新途径、新方法指导团的工作。抓好党建带团建文件落实，强化乡镇（街道）青工委建设，确保实质运转发挥作用。进一步深化城乡区域化团建，结合产业布局和青年集聚实际，因地制宜、灵活多样地设置团的基层组织，力争实现基层团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。要持续做好对优秀青年特别是35岁以下青年人才的政治培养、组织推荐，探索镇街青年人才党支部等好的做法，加大推优入党工作力度，为基层党组织储备后备人才。联合党委组织部门，结合新一届村（社区）“两委”干部集中培训，强化对新任村（社区）团组织书记的教育培训，提升团组织书记的履职能力和综合素养。

各县区、开发区、省黄三角农高区团（工）委要根据本地村（社区）“两委”换届工作的总体安排，研究制定推进方案、抓好组织实施、建立工作台账、加强督导调度，各乡镇（街道）团（工）委要直接推动任务落实，选优配强团组织班子，切实加强基层团组织建设。



共青团东营市委办公室

2021年3月9日印发
